**读《时间简史》有感**

**陈乡栎 091802409**

**《时间简史》，这是一本极少有人不知道的书，它由英国伟大的物理学家史蒂芬·霍金所撰写，是一本有关宇宙学的著作，一本将高深难懂的理论物理通俗化的科普范本。正是因为其自身的通俗化、易被普通大众所理解，《时间简史》也因此成了科学百科类书籍中最畅销的书之一。还记得2016年高考之际，霍金先生曾通过微博发文，祝福中国考生“金榜题名”，这一举动可谓在当时的社交媒体上掀起了一股“霍金热”，我也是在那时候开始，更深入的去了解霍金先生，并且决定拜读其著作《时间简史》。但是当时由于年龄的不成熟，我只是草草翻阅完这本书，并没有对其留下什么深刻印象。所幸最近的文化物理课上，老师让我们挑选一本与物理有关的书籍阅读，我又有机会重新好好地读了一遍《时间简史》，感觉颇有收获。**

**书的开篇是从古人对浩瀚宇宙的探索讲起的，自古以来，我们头顶的天空究竟有着什么奥秘这一难题就一直困扰着人们，于是乎，古希腊学者欧多克斯对宇宙的结构提出了猜想，他认为宇宙是以地球为中心，其他天体都是绕着地球旋转的，这一思想后来经亚里士多德完善和托勒密进一步发展，形成了著名的“地心说”，从我们现在看来，虽然这个观点错得离谱，却是古人对宇宙探索迈出的十分重要的一步。但是，真理的殿堂从来都是不断否定旧理论又不断建立新理论的过程，后来经过哥白尼的“日心说”将“地心说”给推翻，开普勒的“三定律”又将“日心说”给推翻的过程，以及布鲁诺“宇宙无限性”的补充，牛顿关于“宇宙不可能静止”观点的提出，人类对于整个宇宙结构的正确认识渐渐确立。读到这里我便不由得肃然起敬，要知道，在当时那样一个物质条件匮乏的年代，这些科学伟人们并无法像现在这样，通过精密仪器直接观测宇宙的概貌，他们一开始的对宇宙奥秘的探索可能仅仅是从身边一个小小的现象开始，然后突破自己思维的局限性，大胆想象，小心求证。要知道，一个人突破自己固有的观念，而去求索未知思维方式的过程，这就是创新，而创新是即使放在当下，也是十分地难得的品质。当然，最令我敬佩的并不只是这些伟人们的开创思维，还有他们不盲目追随权威，看待事物有自己独特的思想和见解，有时甚至冒着生命危险，也要提出自己的理论的精神。这令我也有了一些反思，作为新世纪的少年，我们赶上了一个好时代，有十分优越的学习环境和极具包容性的社会背景，我们不应当只局限于课本知识的掌握，也应该去多多接触课外读物，积极参与科学实践活动，留意身边一些有趣的现象，培养自己的思辨能力，并且不要害怕嘲笑，对困惑的地方要勇于提出质疑，这样才能真正做到继往开来！**

**《时间简史》读完，我印象最深，也最无法想象的是关于宇宙起源的猜想——宇宙大爆炸理论，书中关于这一理论的描述，我是读了又读，令人遐想的空间十分之大。“大爆炸”理论认为：宇宙是由一个致密炙热的奇点于150亿年前的一次大爆炸后在极短时间内膨胀形成的，而在这之前，完全没有时间的概念，也没有空间的概念。一个不能够成为点的奇点在一个不能称之为空间的地方膨胀，至此以后才有了时间的概念，这样的一个猜想是不是令人瞠目结舌❓但其科学性又令人不得不信服。最直接的证据来自遥远星系光线特征的研究。天文学家哈勃研究了维斯托对于遥远星系的观测，发现了其光线的红化现象，根据多普勒效应，哈勃断言星系正在离我们远去，也就是说，宇宙在不断的膨胀，于是科学家们便大胆的猜测，宇宙一开始就是膨胀而来的。最有意思的是，在宇宙大爆炸理论的基础之下，宗教人士仍然可以相信，是上帝在大爆炸瞬间创造出了宇宙，上帝甚至可以在大爆炸瞬间创造出了宇宙，只不过创造的方式像经历了大爆炸。换句话说，大爆炸理论并没有排斥造物主的存在，只不过对他何时从事这项工作做了限制而已。从这点看，宗教和科学竟然达成了一致，着实令人不可思议，也让我明白，凡是并不是非黑即白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在特定情况下还是可以达成统一的。**

**除了讲述对宇宙起源和命运的探索，《时间简史》还通过举例子的方式向我们介绍了爱因斯坦相对论对于时空观的论述；普朗克对微观粒子现象的探索乃至量子力学的建立，以及单听名字就令人遐想的黑洞的秘密。通过两周的细读下来，不仅仅是宇宙、时空原来如此之浩瀚令我对自己的渺小感慨万千，就连肉眼无法感知的微观量子世界的复杂和奇妙也令我震惊。原来，即使是站在食物链顶层的我们，在这些拥有无尽秘密的空间中，我们也如同尘埃一般，不堪一击。但这也更激起了我探索宇宙和微观世界的欲望，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只有拥有这样坚定不移的探索精神，我们才能最后在整个宇宙时间长河中，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

**科学带给我们许多，不仅是知识的拓宽，甚至是眼界的拔高，人生观的改变。我们应当尊重科学，理解科学，应用科学，挑战科学。不仅仅是为了我们自己，也不仅仅是为了我们国家，更要为整个世界以及全人类做出自己的贡献。**

**虽然吧，再一次拜读霍金先生的《时间简史》，我仍旧有点迷迷糊糊，很多内容还是一知半解，记住的知识也不多，但比起上一次，终究有了那么一点点收获，就像胡适所说的“怕什么真理无穷，进一寸有一寸的欢喜“，也许未来的某一天我会再重新去读这本书，那时又或许会有新的收获。**

**仅此此篇拙笔记录我现阶段的认识，也以此纪念霍金先生。**